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建质函〔2019〕752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2019年1至3月 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有关工作 情况的通报

各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广州市交通运输局、佛山市轨道交通局，各相关单位：

为加强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及时掌握各地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工作情况，切实做到“有量化、可考核”，我厅对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送的2019年1至3月全省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有关工作情况进行了统计分析，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房屋市政工程基本情况

2019年1至3月，全省纳入质量安全监督的房屋市政工程累计29318项，房屋建筑工程总建筑面积93141.8万平方米，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的城市道路（含配套的桥梁、隧道）和地铁工程总长度7585.59千米；其中新报监项目3159项，房屋建筑工程总建筑面积8414.39万平方米，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中的城市道路（含配套的桥梁、隧道）和地铁工程总长度1214.83千米；全省房屋市

政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共 2461 项，一次通过验收合格率为 100%，新办理竣工验收备案工程共 2029 项。

1 到 3 月，全省共发生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生产安全事故 15 起，死亡 15 人。事故起数同比上升 4 起，死亡人数下降 9 人。共有 8 个市发生建筑施工生产安全事故，分别是深圳 4 起 4 人，汕头、韶关、佛山、清远各 2 起 2 人，惠州、中山、湛江各 1 起 1 人。

二、全省各地开展行政执法情况

（一）开展监督执法检查。2019 年 1 至 3 月，全省各地质量安全监督机构日常监督执法检查共出动 94713 人次，检查工程 39057 项次，发出质量整改通知书 4709 份，安全整改通知书 9766 份，质量局部停工令 128 份，安全局部停工令 1289 份，实施行政处罚 218 项。各地住房城乡建设系统集中开展专项监督执法检查共 232 次，出动人数 69785 人次，检查工程项目 23367 个（次），发出停工整改通知书 1251 份，实施行政处罚 18 项；检查发现质量隐患 2120 项，安全隐患 20720 项；已整改质量和安全隐患分别为 2096 项和 20513 项，质量隐患未整改完毕 24 项（仅广州），安全隐患未整改完毕 207 项（其中：广州 112 项、东莞 53 项、深圳 28 项，分列未整改完毕项数前三名）。

（二）查处违法违规问题。据统计，2019 年 1 至 3 月全省各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对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施工图审查、质量检测单位及各类人员等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

共作出警告 227 宗，罚款 273 宗，罚款金额 1741.2 万元（其中：佛山 385.4 万元、广州 374.3 万元、阳江 308.4 万元，查处力度较大。）（见附件 1）。

我厅对 8 家安全生产条件不符合要求的企业实施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行政处罚（见附件 2）。

三、全省工程质量“两书一牌”制度落实情况

2019 年 1 至 3 月全省工程质量“两书一牌”制度落实情况：新办理质量监督手续的工程 3022 项，已签署授权书、承诺书的工程 3022 项；新办理竣工验收备案的工程 2029 项，设立永久性标牌的工程 2029，建立质量信用档案的工程 1779 项。全省 21 个地级以上市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新办理质量监督手续并签署授权书、承诺书比例达 100%，新办理竣工验收备案项目设立永久性标牌比例达 100%（见附件 3，其中：广州、汕头、韶关、梅州、惠州、肇庆、潮州、揭阳等市建立质量信用档案的工程比例较低）。

四、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情况

2019 年 1 至 3 月，全省因质量问题核实投诉 1926 宗，正在处理 190 宗，已处理完毕 1736 宗。投诉较多的是屋面、外墙、外窗及卫生间的渗漏问题，楼板的结构裂缝问题，以及内墙开裂、墙面地面空鼓和装饰面粗糙的问题（见附件 4）。

五、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专项治理工作进展情况

2019 年 1 月至 3 月，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共建立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台账工程 13829 个，开展检查 41400 次，检查工程

32752 项次，责令整改 8077 起，移交或实施行政处罚 40 起，处罚金额 118.15 万元，停工 190 宗，实施动态扣分 2118 宗，企业诚信扣分 167 宗，约谈 5 次（见附件 5，其中：广州、深圳、佛山、东莞、中山、云浮等地检查力度较大）。

- 附件：1. 全省房屋市政工程 2019 年 1 至 3 月上报查处违法违规情况统计表
2. 房屋市政工程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处罚情况表
3. 工程质量“两书一牌”进展情况
4.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情况一览表
5. 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专项治理工作进展情况统计表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 年 4 月 19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